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
关于部分董事及高管变更并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7月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了董事长靳宏荣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变动原因，靳宏荣先生决定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靳宏荣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公告日，靳宏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靳宏荣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靳宏荣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靳宏荣先生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同日，公司以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八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八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选举陈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并同时解聘其公司总裁职务。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高管职务变动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内容。

二、提名董事候选人

根据股东单位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建议，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提名徐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将另行通知。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董事候选人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内容。

三、聘任总裁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建议，经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徐刚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并同时解聘其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其中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高管职务任免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附：

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刚先生，现任本公司总裁，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北电讯工程学院无线电通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华中科技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兼任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制造部部长等职。

徐刚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 60,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徐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